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臺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2段89號A
棟(惠中樓)7樓

承辦人：陳麗年

電話：04-22289111分機17205

傳真：04-22202977

電子信箱：f4526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力字第10002133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說明(0213326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修正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1份，請 查照轉知。

說明：依據銓敘部、考選部民國100年10月26日部特二字第1003485822號、選規一字第1000006884號令副本辦理，並檢附原令影本1份。

正本：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臺中市各區公所

副本：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含附件)、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含附件)、臺中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含附件)、臺中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臺中市政府人事處秘書室(含附件)

2011-11-01
13:22:38
章

人事 收文:100/11/01



341000008711 有附件